

关于加强地方实验室工作的若干意见

(2002年9月24日科学技术部发布 国科基函[2002]20号)

随着地方经济结构性调整步伐的加快和高新产业技术的迅速发展,自主知识产权在地方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日益突出,基础研究工作愈来愈受到地方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关注。地方实验室作为地方开展应用基础研究的平台、培养人才的基地和对外科技合作交流的窗口,为提高地方科技创新水平,增强地方经济发展后劲发挥了积极作用。地方实验室自身建设已初具规模,已成为我国实验室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新形势下建设布局合理、互有分工、各有侧重的国家实验室体系,是建设国家科技创新体系,增强科技创新能力的迫切需要。

但是,由于地方差异和起步较晚,地方实验室工作发展不平衡。一些地方实验室目标定位需进一步明确,管理办法和考核、评估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为了促进地方实验室工作持续稳定地发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统一认识,明确目标,建设有特色的地方实验室

地方实验室要以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工作为主,面向地方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成为能够持续增强本地区科技创新能力、获取关键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重要科研基地。地方实验室的主攻方向必须与地方的支柱产业和优先发展领域相结合,以解决地方重大科技、经济问题为己任,注重基础研究、应用开发和产业化的有机结合,注重发挥中央转制科研机构中大院强所的作用,并注意与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产业化基地等的衔接与分工。

地方实验室要为地方重大科研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和人才储备,实现项目、基地、人才的有机结合,集中培育一批高素质的中青年学科(学术)带

头人和优秀的学术团队;成为探索新型科研运行管理模式的试验示范基地、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的平台。

地方实验室应注重突出优势和特色,在地方科技工作中发挥优化配置、有效整合各类科技资源的作用,避免盲目建设和低水平重复。

二、加强领导,统筹规划,高标准地做好地方实验室建设工作

地方科技行政主管部门是地方实验室工作的直接组织者,应协调计划、财政、教育等相关职能部门,根据自身经济、科技长远发展的需要,统筹考虑各类科研基地的发展战略,对地方实验室建设进行统一规划、合理布局,避免分散投资和重复建设。

在地方实验室建设过程中,要注意处理好深化原有科研机构改革与加强地方实验室建设的关系,不能走过去计划经济下建设地方科研机构的老路。要开拓新思路,探讨新模式,建立新机制,建设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新型科研实体。一方面通过学科方向调整、充实研究队伍,使现有的实验室增强创新能力,提高水平。另一方面要积极争取多方面的资金支持,注意吸引社会资金和企业资金的介入,形成国家、地方、企业、社会的多元化投入格局,建设高起点、高标准的实验室。

三、建章立制,规范管理,积极营造有利于地方实验室发展的政策环境

地方实验室应实行“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机制;试行依托单位领导下的主任负责制和下聘一级的人事制度,按需设岗,按岗聘任。地方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应参照《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和《国家重点实验室评估规则》,制定地方实验室的管理办法和考核评估

办法。

有条件的地方应大胆探索吸引人才的各种有效政策。结合实际逐步建立与能力、水平和贡献相适应的人才激励机制,吸引国内外优秀人才到实验室工作。要树立“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新观念,采取访问研究、短期讲学、合作研究、开放课题等多种形式吸引人才,逐步培养一支面向地方、服务地方、团结协作、积极进取的高水平应用基础研究队伍。

地方政府要制定相应政策,采取有力措施,为地方实验室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发展空间。

四、完善自身建设,探索新机制,开拓地方实验室工作新局面

地方实验室要建立相对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开源节流,提高建设经费和运行经费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益。应注重仪器设备的规范管理,关键仪器设备要对外开放,提高利用率。

地方实验室要不断提高自身科研实力和水平,成为带动地方科技创新的主要技术服务平台。鼓励实验室与外单位的合作研究和学科之间的交

叉,鼓励协作集成和联合创新。具备条件的实验室应在其优势领域设立开放基金,资助开放课题。注重稳定和吸纳优秀中青年研究人员、博(硕)士研究生到实验室工作。

地方实验室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国内外科技合作与交流;争取与国内著名学术机构建立人才培养和共同研究、联合开发的协作关系;积极推进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与地方企业进行跨领域、跨行业的技术协作与联合攻关,努力开拓地方实验室发展的新局面。

五、采用省部共建的方式,有计划地培育地方实验室的典范

为了提高地方实验室整体工作水平,科技部一方面将加强对地方实验室工作的宏观指导,有计划地组织培训、学习和考察活动等,大力推进省市间的区域合作,协助地方建立健全实验室运行和管理的新机制。另一方面,科技部将以省部共建形式,遴选一批地方特色明显,并有突出优势的优秀地方实验室,给予重点支持和引导,共建共管,示范培育,带动地方实验室工作健康发展。